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2-043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7 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王军先生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锦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确保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正确性、合理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秘书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并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在公司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夯实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基础，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质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年度报告编制、披露工作中的作用，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等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度报告编制及披露过程中的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维护证券市场秩序，进一步明确相关人员的权利义务、相关事项的办理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披露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控内幕交易风险，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保证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2-049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00.00 万元至 12,000.00 万元，同比增加 57.57%至 8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00.00 万元至 9,500.00 万元，同比增加 98.97%至 152.0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00.00 万元至 12,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653.74 万元至 5,653.74 万元，同比增加 57.57%至 89.09%。

2.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7,500.00 万元至 9,500.00 万元，同比增加 98.97%至 152.03%。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做出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346.2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769.46 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0604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2022 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十四五”战略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稳步发展传统能源装备制造业务，紧抓市场机遇，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大力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务，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订单充足，尤其是新能源装备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取得的光伏多晶硅设备等新能源设备订单同比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销量均有大幅度提高，带动公司整体产品销售利润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深化“阿米巴”经营管理，划小经营单元，落实责任主体，精细内部核算，运营效率明显提升，经营质量进一步提高，实现了经营业绩快速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一是公司加大“两金”压降力度，以前年度部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二是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产生的影响；三是个别客户终止项目，公司将前期货款根据双方约定作为项目补偿收益处理。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28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的情形。

●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600 万元到 13,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142.90 万元到 5,542.90 万元，同比增加 55.56%到 74.33%。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50 万元到 12,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221.45 万元到 5,571.45 万元，同比增加 58.40%到 77.0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600 万元到 13,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142.90 万元到 5,542.90 万元，同比增加 55.56%到 74.33%。

2、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450 万元到 12,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221.45 万元到 5,571.45 万元，同比增加 58.40%到 77.08%。

3、本次业绩预告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57.1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28.55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2022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应对新冠疫情、汽车缺芯、物流不畅等的影响，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努力拓展客户订单深度、调整产品结构，多措并举促增长扩收入。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均价同比上升，综合毛利率同比增加，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二）公司外销占比较高，外销主要以美元结算，2022 年上半年受美元走强的影响，公司产生汇兑收益，而去年同期公司产生汇兑损失 1,074.61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2-059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65.12 万元左右，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095.15 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65.12 万元左右，将出现亏损。

2、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95.15 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47.4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17.6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3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 年半年度，新冠疫情影响了公司市场开拓、产品交付等方面的工作节奏，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同时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不动摇，构建全国战略布局不松懈”的方针，研发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预计报告期内将出现亏损。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上年同期及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亏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上年同期及报告期内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亏没有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53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486 万元（以下“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至-8,348 万元；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766 万元至-8,628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

1、预计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86 万元至-8,348 万元；

2、预计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766 万元至-8,628 万元。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26.36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90.47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4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如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述，报告期内，西安、深圳、上海先后受到疫情冲击，物流一度严重受阻、部分一线员工无法到岗，对作为主要生产基地的上海工厂影响尤为严重，成品生产、物料送达及中转效率大幅降低。直至 2022 年 5 月末，公司的生产经营才开始逐步恢复正常秩序。公司第二季度虽然实现单季度盈利，但仍无法完全弥补第一季度的亏损数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虽然国内外通信和数通市场需求旺盛且订单充足，但泛行业芯片普遍短缺影响订单执行。为保证交付、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公司承担了部分芯片现货差价，物料成本有所上升。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四）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本期业绩预告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2-39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68,572.63-188,572.63 万元，同比增加 184.38%-206.25%。

2.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68,396.98 - 188,396.98 万元，同比增加 185.12%-207.1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000.00-280,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68,572.63-188,572.63 万元，同比增加 184.38%-206.25%。

2.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363.00-279,363.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68,396.98-188,396.98 万元，同比增加 185.12%-207.11%。

（三）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427.3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966.0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082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是：

（一）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提升

公司主要产品双甘膦、草甘膦和氯化铵得益于下游农业应用需求增长；纯碱得益于下游新能源产业的光伏玻璃、碳酸锂应用需求增长，产品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有较大提升。

（二）资源及产业链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天然气、磷、盐。依托于公司所在地四川地区得天独厚的天然气、磷、盐等资源禀赋优势，使公司产品具有成本优势。

（三）高质量发展战略

公司在“专注、专业、做优、做强”的发展战略指导下，通过在专业制造领域持续开展成本控制、精益化管理、实现满产等相关工作，使公司效益提升。同时，公司长期坚持通过员工专业技能培训、企业文化培育、招聘高素质人才等手段，使员工素养持续提高，使管理效率、执行力有效提升，保障公司的高质量运营。

（四）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22 年 1 月通过非交易过户完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准则规定，预计 2022 年上半年度因该事项需确认的费用约为 2.38 亿元，计入本报告期损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2-065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增持股份 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计划的基本情况：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石大胜华关于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0），公司董事、高管控制的企业山东惟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惟普控股）拟自 2022 年 4 月 13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 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到 2022 年 7 月 12 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惟普控股因增持资金筹集未及时到位原因尚未增持公司股份，后续将按照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山东惟普控股有限公司

（二）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惟普控股注册资本 67,660 万人民币，系由公司董事长郭天明先生、总经理于海明先生与自然人黄鲁伟、贾风雷共同出资设立的普通合伙企业东营嘉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其中郭天明先生、于海明先生在东营嘉博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分别出资 50 万元持股占比 50%、出资 30 万元持股占比 30%。郭天明先生为惟普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郭天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04,5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于海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52,3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

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董事长郭天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145,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增持金额 2,499.73 万元；公司总经理于海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14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增持金额 2,498.60 万元。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三）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 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

（四）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方式：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六）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13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七）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到 2022 年 7 月 12 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惟普控股因增持资金筹集未及时到位原因尚未增持公司股份，后续将按照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的规定。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编号：临 2022-029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现将 2022 年第二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公司主要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

指标	当期及同比增长			当年及同比增长		
	2022 年 4-6 月	2021 年 4-6 月	同比增长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同比增长
新增房地产储备（万平方米）	0.00	0.00	不适用	0.00	0.00	不适用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0.00	0.00	不适用	0.00	0.00	不适用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8.08	2.37	240.93%	8.84	17.31	-48.93%
签约销售金额（亿元）	11.27	51.19	-77.98%	21.13	92.95	-77.27%
签约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3.60	14.30	-74.83%	6.77	23.65	-71.37%

注：表格中所有面积、金额数据，均为项目整体面积、金额，未按公司权益折算。

二、公司主要房地产出租情况

物业名称	项目种类	可出租面积（平方米）	出租率	2022 年 4-6 月租金收入（万元）	2022 年 1-6 月租金收入（万元）
阳光花园	幼儿园	2,436.00	100%	21.16	44.97
泰悦豪庭	商铺	2,264.53	100%	33.63	108.72
华联 2 号楼及中农信商厦	购物中心及商用库房	11,785.71	84.72%	63.81	127.62
华联 3 号楼	商铺及购物中心	6,539.58	46.18%	125.63	239.84
	写字楼	6,468.56	89.23%	130.20	240.64

由于房地产项目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作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编号：临 2022-028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高一轩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雨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目前，张雨来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已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8 日期间举办的“第 146 期主板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视频培训”课程并完成学习，并承诺后续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张雨来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工作，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经公司核查，张雨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雨来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 65636622

传真：010-85172628

邮箱：ir@600683.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银泰中心 C 座 17 层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

附件：张雨来先生简历

张雨来，男，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财务管理学士，中级会计师、注册内审师、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ABB（中国）有限公司等单位。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北京轨道交通技术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 2022-023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保险保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经由本公司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获得的原保险保费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76,671 百万元、人民币 72,041 百万元及人民币 30,383 百万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 年 1-6 月	同比（%）
机动车辆险	128,808	6.7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68,882	14.7
农险	36,721	24.2
责任险	19,265	2.1
企业财产险	9,539	1.1
信用保证险	2,674	129.9
货运险	2,580	2.0
其他险种	8,202	-13.3
合计	276,671	9.9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 年 1-6 月	同比（%）
长险首年	36,532	33.2
趸交	22,102	73.1
期交首年	14,430	-1.6
期交续期	34,011	-2.9
短期险	1,498	-9.8
合计	72,041	12.3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 年 1-6 月	同比（%）
长险首年	8,842	6.8
趸交	6,977	35.1
期交首年	1,865	-40.1
期交续期	7,490	14.1
短期险	14,051	30.9
合计	30,383	18.8

上述资料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及未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提请投资者注意。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58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 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布的《并购重组委 2022 年第 11 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00 召开工作会议，审核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奥股份，股票代码：600803）将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重组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4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相关股东的基本情况：浙江亿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品创投”）、浙江舟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洋创投”）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